

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 2025 年上海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

本人已清楚了解教育部和上海海洋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本人已清楚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组织作弊、出售或者提供试题答案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本人已清楚了解，在复试过程中如有违规行为，接受学校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进行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

在此，本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保证提交的复试资格审核材料真实有效。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

2. 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严格遵从考试工作人员指令。若有违反，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3.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诚信复试，不违纪、不作弊。若有违反，取消复试成绩。

4. 保证复试全程不录音、录像、直播、录屏、投屏。若有违反，取消录取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承诺对复试过程和内容严格保密，禁止以任何形式对外透露、发布、传播复试相关内容和信息。若有违反，取消录取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